

股東參考編號：(請參閱英文版本)

個人身份識別號碼：(請參閱英文版本)

控制編號：921403

代表委任表格 —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

於網上選派閣下的代表...快捷、簡易又安全！

www.investorcentre.co.uk/eproxy

閣下將被要求輸入以上所列的控制編號、股東參考編號及個人身份識別號碼，並需同意若干條款及條件。閣下可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前如此行事。



於網上瀏覽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www.prudentialplc.com/en/investors/shareholder-centre/annual-general-meetings/#2026-tab請於www.computershare.com/hk/investors登記，於網上更方便管理閣下的持股量。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前送達或於線上提交至Prudential plc的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說明註釋：**

1. Prudential將以混合會議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出席人士可親身前往香港九龍啟德協調道2號AIRSIDE 11樓，或透過Lumi以電子方式出席。
會議日期、時間或地點如有任何變動，我們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通知股東。請關注我們的網站及監管新聞服務以獲取任何最新消息，或致電我們的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電話：+852 2862 8555）。
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閣下如為普通股股東，可以現場或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或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以現場或電子方式行使閣下之所有或任何權利，以代表閣下出席Prudential plc（「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閣下可透過填妥代表委任表格背頁，委任一名代表，或提前於www.investorcentre.co.uk/eproxy進行網上投票。如閣下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代表，則應於代表委任表格背頁上適當的空格填上代表的姓名。如閣下簽署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上的空格並沒有填上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被視為閣下的代表。董事會十分鼓勵股東透過填妥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按指示投票（即使閣下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參與表決所有決議案。此乃出於確保閣下無法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出席並投票時，閣下的投票仍被計算在內。如代表僅就閣下的部分持股量獲委任，請於代表名稱旁的空格填上授權作為閣下代表行使權利的有關股份數目。如此空格留空，則代表將就閣下的全部投票權獲授權。
3. 閣下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惟每名代表須就閣下所持不同股份附帶的權利而獲委任。閣下不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行使任何一股份附帶的權利。若委任多於一名代表，閣下可致電+852 2862 8555向本公司證券登記分處中央證券索取額外的代表委任表格，或可影印此代表委任表格的背頁以作使用。請於代表姓名旁邊的方格內填上其有權作為閣下的代表行使的股份數目。若代表指示為給予的多重指示之一，亦請於代表委任表格頂部的方格劃上✓號。閣下不得授權任何代表行使任何其他代表已獲授權行使之投票權。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均須簽署，並置於同一信封內一併交回。
4. 如欲透過指定投票平台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或向代表（不論代表是否已獲委任）發出指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須於有關系統內的指定限期前收到任何有關訊息。就此而言，收到訊息的時間將以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能夠取得該訊息的時間（由相關指定投票平台生成的時間所決定）為準。
5. 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閣下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閣下的代表，閣下有責任確保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知悉閣下的投票意向。代表可於當日親身或透過Lumi網上平台參與股東週年大會。進一步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委任代表後股東仍可按照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股東於投票時可選擇「贊成」或「反對」。或者，閣下可選擇棄權。然而，請注意，所放棄投票在法律意義上不代表投票，於計算決議案的「贊成」及「反對」票比例時不會計算在內。如閣下不表示任何選擇，閣下的代表可以酌情就任何決議案及任何經修訂的決議案或可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出現的其他程序上的問題自行選擇如何投票。
7. 就聯名持有人而言，只會接受在股東名冊上排名最前的股東投票。
8. 若使用背頁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該表格須：
 - 經填妥及簽署；
 - 使用所提供的信封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
 -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閣下亦可於網上選派代表（網址：www.investorcentre.co.uk/eproxy）。接受電子委任代表指示的截止時間亦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
9. 閣下不可為任何目的使用此表格中提供的任何電子地址與本公司通訊（除非該等目的經明文載述）。

公司法團須透過蓋上法團印章或由其受權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簽署以填妥此表格。

按此代表委任表格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隨代表委任表格一併附上。

本公司可根據其私隱政策（可於<https://www.prudentialplc.com/en/site-services/privacy-notice/>查閱）處理於此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本公司適用於股東名冊主冊的私隱政策可於<https://www.prudentialplc.com/content/dam/prudential-plc/investor/support/privacy-notice-prudential-share-holders.pdf.coredownload.inline.pdf>查閱。中央證券的私隱政策可於<https://www.computershare.com/hk/zh/privacy-policies>查閱。

請注意：本表格僅向收件人發出，並且僅適用於印在本表格上的獨有指定賬戶。此個人化表格不可於不同的：(i)賬戶持有人或(ii)獨有指定賬戶間轉讓。本公司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不符合這些條件的任何指示概不負責。

Prudential plc, 5th Floor, 10 Old Bailey, London, EC4M 7NG。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如上所述。註冊編號為1397169。
Prudential plc為一家控股公司，其部分附屬公司由香港保險業監管局及其他監管機構授權及規管（視情況而定）。

代表委任表格

除非 閣下有意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否則請勿填寫本方格。倘閣下有意選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請將本方格留空。切勿填入 閣下自己的姓名。

*

本人／吾等謹此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上文方格列明人士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以代表本人／吾等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發言，並就本人／吾等的全部投票權投票。本公司將以混合會議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出席人士可親身前往香港九龍啟德協調道2號AIRSIDE 11樓，或透過Lumi以電子方式出席。

* 如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請參閱說明附註3（見首頁）。

☐ 請在此標示，表明此代表委任為相同股東所作多項委任之一。

請使用黑色筆書寫。按圖例所示，在方格內標記「X」

X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接納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賬目，連同策略報告、董事薪酬報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有關該等賬目的報告（「二零二五年年報」）。	☐	☐	☐					
2.	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報告。	☐	☐	☐					
3.	批准經修訂的董事薪酬政策。	☐	☐	☐					
4.	推選范智廉爵士為本公司董事。	☐	☐	☐					
5.	推選 Guido Fürer 為本公司董事。	☐	☐	☐					
6.	重選 Anil Wadhvani（華康堯）為本公司董事。	☐	☐	☐					
7.	重選 Jeremy Anderson（安德森）為本公司董事。	☐	☐	☐					
8.	重選 Arijit Basu 為本公司董事。	☐	☐	☐					
9.	重選蔡淑君為本公司董事。	☐	☐	☐					
10.	重選路明為本公司董事。	☐	☐	☐					
11.	重選 George Sartorel 為本公司董事。	☐	☐	☐					
12.	重選 Mark Saunders（馬崇達）為本公司董事。	☐	☐	☐					
13.	重選 Claudia Suessmuth Dyckerhoff 為本公司董事。	☐	☐	☐					
14.	重選王開源為本公司董事。	☐	☐	☐					
15.	重新委任 Ernst & Young LLP 為本公司的核數師，直至提呈本公司賬目的下屆股東大會結束為止。	☐	☐	☐					
16.	授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金額。	☐	☐	☐					
17.	更新作出政治捐款的授權。	☐	☐	☐					
18.	更新配發普通股的授權。	☐	☐	☐					
19.	更新擴大配發普通股授權以將購回股份納入其中。	☐	☐	☐					
特別決議案									
20.	更新豁免優先購買權的授權。	☐	☐	☐					
21.	更新就收購事項或指定資本投資豁免優先購買權的授權。	☐	☐	☐					
22.	更新購買本身股份的授權。	☐	☐	☐					
23.	更新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的授權。	☐	☐	☐					

上文決議案摘要應與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完整決議案及說明附註一併閱讀。

本人／吾等指示本人／吾等的代表於適當方格內作「X」標記，以為本人／吾等就指明的決議案進行投票。除非另有指示，否則代表可就會上的任何事項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簽署

日期

DD / MM / YY

倘若屬聯名股東，僅需其中一名股東簽署。倘若屬公司法團，則此代表委任須蓋上法團印章，或由受權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代為簽署，並註明其職銜（如董事、秘書）。